

ICS 33.050

CCS M 30

# 团体标准

T/TAF 077.18—2022

---

## APP 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 第 18 部分：剪切板信息

Application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and usage minimization and  
necessity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Part 18: Clipboard records

2022-09-15 发布

2022-09-15 实施

---

电信终端产业协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引言 .....	I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缩略语 .....	2
5 基本原则 .....	2
5.1 信息最小化原则 .....	2
5.2 权限最小化原则 .....	2
5.3 本地处理优先原则 .....	2
5.4 其他原则 .....	3
6 剪切板信息典型使用场景 .....	3
7 最小必要评估要求 .....	3
7.1 告知同意要求 .....	3
7.2 收集要求 .....	3
7.3 存储要求 .....	4
7.4 使用要求 .....	4
7.5 传输要求 .....	4
7.6 删除要求 .....	4
8 评估方法 .....	4
8.1 告知同意 .....	4
8.2 收集阶段 .....	5
8.3 存储阶段 .....	6
8.4 使用阶段 .....	6
8.5 传输阶段 .....	7
8.6 删除阶段 .....	7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T/TAF 077《APP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的第18部分。T/TAF 077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总则；
- 第2部分：位置信息；
- 第4部分：通讯录；
- 第5部分：设备信息；
- 第6部分：软件列表；
- 第7部分：人脸信息；
- 第8部分：录像信息；
- 第9部分：短信信息；
- 第10部分：录音信息；
- 第11部分：通话记录；
- 第12部分：好友列表；
- 第13部分：传感器信息；
- 第14部分：应用日志信息；
- 第15部分：房产信息；
- 第16部分：交易记录；
- 第17部分：身份信息；
- 第18部分：剪切板信息。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电信终端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泰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惊诚、王响、王宝林、陈鑫爱、傅山、武林娜、杜云、胡越男、杨光、宁华、李腾、衣强、李实、赵盈洁。

## 引 言

本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要求，依据GB/T 35273-2020《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的最小必要原则，提出移动应用软件在处理涉及剪切板中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活动中的最小必要信息规范和评估准则，旨在对移动互联网行业收集使用用户个人信息进行规范，落实最小、必要的原则，进一步促进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





# APP 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 第 18 部分：剪切板信息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APP最小必要处理剪切板信息，贯彻个人信息收集使用的最小必要的原则。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移动互联网应用软件开发规范对用户剪切板信息处理，也适用于主管监管部门、第三方评估机构等组织对APP收集个人信息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和评估。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069-2020 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

GB/T 35273-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T/TAF 077.1-2020 APP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 第1部分：总则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移动智能终端** smart mobile terminal

能够接入移动通信网，具有能够提供应用程序接口的操作系统，具有安装、加载和运行应用软件能力的终端。

### 3.2

**移动应用软件** mobile application software

针对移动智能终端所开发的应用程序，包括移动智能终端预置应用软件以及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提供的可以通过智能终端下载、安装、升级、卸载的应用软件。

注：本标准中规定的移动应用软件（APP）即为个人信息处理者。

### 3.3

**个人信息** personal information

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与已识别或者可识别的自然人有关的各种信息，不包括匿名化处理后的信息。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 3.4

**个人敏感信息 personal sensitive information**

一旦泄露或者非法使用,可能导致自然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危害的个人信息,包括生物识别、宗教信仰、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行踪轨迹等信息,以及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3.5

**个人信息处理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个人信息处理包括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活动。

3.6

**收集 collect**

通过访问系统接口等方式获取个人信息的行为。

3.7

**告知同意 inform consent**

APP通过弹窗或产品界面等方式提示通知用户知晓其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及其有关规则,并获用户做出自愿、明确授权的行为。

3.8

**剪切板 clipboard**

也称剪贴板,剪切板是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提供的一个暂存数据,并且提供共享的一个功能模块。用户可选择将一段内容保存在此模块中,当需要使用时,用户可以通过主动粘贴或APP可以通过主动读取的方式使用此段内容。当新的内容传至剪切板后,将覆盖旧内容。

注:本标准中规定的剪切板指用户复制或剪切操作后存储的数据暂存区。

4 缩略语

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APP: 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Application)

5 基本原则

5.1 信息最小化原则

APP处理剪切板中文本信息的数量、频率、范围等,不应超出业务场景的实际需要,法律法规要求的除外。

5.2 权限最小化原则

APP如需执行申请、使用剪切板的读取和写入权限,应为实现业务功能所必需,不得过度申请权限,且获得授权后不得过度使用。

5.3 本地处理优先原则



APP能在本地独立完成处理的，不应再上传到云端处理。

#### 5.4 其他原则

APP处理剪切板信息以及申请使用剪切板相关权限的，需满足T/TAF 077.1-2020中的最小必要原则。

### 6 剪切板信息典型使用场景

APP涉及收集使用剪切板信息的典型使用场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场景：

- a) 识别口令并打开链接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信息并识别其是否符合APP制定的链接口令规范，若识别成功则弹出对应链接内容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b) 识别快递联系人地址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识别其是否可拆分为联系人姓名、电话、地址等个人信息项，若识别成功则将剪切板中文本拆分并填入对应输入框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c) 识别验证码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识别其是否是可用的验证码，若识别成功则提供快捷填入验证码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d) 识别网址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识别其是否是可访问的网址链接，若识别成功则提供快捷跳转、收藏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e) 输入法剪贴板场景，指输入法类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记录多条文本以提供查询、粘贴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f) 关键词搜索场景，指浏览器类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提供快捷搜索关键词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g) 识别银行卡号场景，指金融类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判断其是否是银行卡号，若识别成功则提供快捷转账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h) 识别证件号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判断其是否是证件号，若识别成功则提供自动填入个人信息登记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i) 识别手机号场景，指APP读取用户剪切板并判断其是否是手机号，若识别成功则提供自动拨打电话、充值话费等进一步方便用户快捷操作功能的场景。

### 7 最小必要评估要求

#### 7.1 告知同意要求

若APP存在主动读取和使用剪切板信息的行为，则应告知同意并遵循最小必要原则。APP首次主动读取和使用剪切板的业务场景前，APP应向用户告知其读取和使用剪切板信息的目的、方式。若移动终端支持管控读取剪切板权限，则APP应向移动终端请求剪切板权限，并获得个人信息主体明确的授权同意。

#### 7.2 收集要求

APP主动请求收集剪切板信息时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包括：

- a) 收集剪切板信息的行为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不应超出业务场景的实际需要，法律法规要求的除外；
- b) 收集剪切板信息的频次应控制在合理范围，不应在无收集需要的业务场景时读取用户剪切板中的信息；

- c) 当APP存在判断剪切板中文本是否是APP处理所需内容的逻辑时,在每次收集剪切板信息后,若APP判断剪切板中文本不是APP处理所需的内容,则APP应主动删除已收集的对应文本信息;
- d) 当APP存在判断剪切板中文本是否是APP处理所需内容的逻辑时,在每次收集剪切板信息后,若APP判断剪切板中文本是APP处理所需的内容,则APP宜向用户提示此次收集行为;
- e) 当APP不存在判断剪切板中文本是否是APP处理所需内容的逻辑时,在每次收集剪切板信息后,则APP宜向用户提示此次收集行为。

### 7.3 存储要求

APP主动读取剪切板信息并有存储需要时,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包括:

- a) 通过剪切板信息获取的个人信息宜在本地存储,存储时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
- b) 存储个人信息的类型及数量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不应超出业务场景的实际需要;
- c) 服务端存储个人信息的时间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即存储个人信息的时间,应当为实现处理目的所必要的最短时间,法律法规要求的除外。

### 7.4 使用要求

若APP存在主动读取剪切板信息的行为,则在其使用信息时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包括:

- a) 若读取的剪切板信息为个人信息,则在使用时不应超出与收集个人信息时所声称的目的具有直接或合理关联的范围,因业务需要,确需超出上述范围使用个人信息的,应再次征得个人信息主体授权同意;
- b) 若将剪切板中非个人信息(如活动链接、商品名称、商品类别等)和个人信息进行关联或加工处理而产生的信息,能够单独或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特定自然人活动情况的,应将其认定为个人信息。对其处理应遵循收集个人信息时获得的授权同意范围。

### 7.5 传输要求

APP传输剪切板信息的类型及数量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不应超出与收集个人信息时所声称的目的具有直接或合理关联的范围。

### 7.6 删除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APP应主动删除已收集至服务端的剪切板中的文本信息,要求包括:

- a) 当对剪切板中的文本信息的处理目的已实现、无法实现或者为实现处理目的不再必要时;
- b) 个人信息处理者停止提供产品或者服务,或者保存期限已届满;
- c) 个人信息主体撤回同意;
- d) 个人信息处理者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违反约定处理个人信息;
- e)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评估方法

### 8.1 告知同意

评估编号	8.1
评估项目	7.1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1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检查 APP 在主动读取和使用剪切板信息前, 是否告知其读取和使用剪切板信息的目的、方式; b) 若测试所用移动终端支持管控读取剪切板权限, 则检查 APP 是否向移动终端请求剪切板权限, 并请求获得个人信息主体明确的授权同意; c) 检查 APP 是否在用户同意后才进行剪切板信息的读取和使用。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 8.2 收集阶段

评估编号	8.2.1
评估项目	7.2 a)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2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检查涉及收集剪切板信息的功能是否属于典型场景 (参考本文件 6); b) 若不属于典型场景, 则按照 T/TAF 077.1-2020 7.1 评估收集行为是否满足最小必要。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评估编号	8.2.2
评估项目	7.2 b)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2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检查收集剪切板信息的频次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 b) 运行 APP 检查收集剪切板信息的时机是否符合 8.2.1 中的典型场景。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评估编号	8.2.3
评估项目	7.2 c)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2
预置条件	a) 被测 APP 处于正常状态; b) APP 存在判断剪切板中文本是否是 APP 处理所需内容的逻辑; c) 在每次收集剪切板信息后, 若 APP 判断剪切板中文本不是 APP 处理所需的内容, 则 APP 应主动删除已收集的对应文本信息。
测试步骤	a) APP 收集剪切板信息后会主动判断收集的文本是否是 APP 处理所需内容; b) 若 APP 判断剪切板中文本不是 APP 处理所需的内容, 则检查 APP 是否主动删除已

	收集的对应文本信息。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 8.3 存储阶段

评估编号	8.3.1
评估项目	7.3 a)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3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核查 APP 存储信息的功能，判断是否存储在本地。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评估编号	8.3.2
评估项目	7.3 b)、7.3 c)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3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核查 APP 存储信息的功能，判断其存储的个人信息类型及数量是否超出业务场景的实际需要； b) 核查 APP 存储信息的功能，判断其存储个人信息的时间是否超出业务实现处理目的所必要的最短时间。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 8.4 使用阶段

评估编号	8.4
评估项目	7.4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4
预置条件	a) 被测 APP 处于正常状态； b) APP 存在主动读取剪切板信息的逻辑。
测试步骤	a) 核查 APP 读取剪切板中的信息，判断是否为个人信息； b) 若属于个人信息，则检查 APP 使用时是否超出与收集个人信息时所声称的目的具有直接或合理关联的范围。若超出，APP 是否再次征得个人信息主体授权同意； c) 若不属个人信息，则检查 APP 将其与个人信息进行关联或加工处理后产生的信息是否遵循收集个人信息时获得的授权同意范围。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 8.5 传输阶段

评估编号	8.5
评估项目	7.5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5
预置条件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核查 APP 传输剪切板信息的类型及数量是否超出与收集个人信息时所声称的目的具有直接或合理关联的范围。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 8.6 删除阶段

评估编号	8.6.1
评估项目	7.6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6
预置条件	a) 被测APP处于正常状态; b) APP存在存储剪切板信息的行为。
测试步骤	a) 核查 APP 存储剪切板信息的管理策略, 判断信息超过保存期限后, APP 是否对信息提供了必要的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评估编号	8.6.2
评估项目	7.6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6
预置条件	a) 被测 APP 处于正常状态; b) APP 存在存储剪切板信息的行为。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核查 APP 是否通过隐私政策等方式向个人明示了注销服务后对已收集的剪切板信息的处理方式; b) 核查 APP 注销服务策略, 判断注销服务后 APP 是否对剪切板信息进行了必要的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评估编号	8.6.3
评估项目	7.6
评估要求	见本文件7.6

预置条件	a) 被测 APP 处于正常状态; b) APP 存在存储剪切板信息的行为。
测试步骤	a) 运行 APP, 核查 APP 是否通过隐私政策等方式向个人明示了服务停止后对已收集的剪切板信息的处理方式; b) 核查 APP 服务明示内容, 判断是否包含了停止服务后对剪切板信息进行停止收集、删除或匿名化处理的内容。
预期结果	若以上测试步骤结果为肯定, 则测试项判定为未见异常, 否则判定为不符合要求。
备注	--



电信终端产业协会团体标准  
APP 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 第 18 部分：剪切板信息

T/TAF 077.18—2022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电信终端产业协会印发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电话：010-82052809

电子版发行网址：[www.taf.org.cn](http://www.taf.org.cn)